運動

近年,<u>香港</u>社會興起一股「運動熱潮」:市內各式健身中心隨處可見,即使 收費不便宜,仍然大受歡迎;在街頭推銷收費電視的營業員,屢將體育節目及大 型球賽作宣傳點……細心思考,我們到底應怎樣看待運動?

首先,運動能改善人們的健康,對身體有莫大益處。常做運動,不但可以使 年輕人變得身手敏捷,長者也能活動自如,減少受傷的機會。而運動後,人們的 身心得以舒展,更容易入睡,亦有助消除生活帶來的壓力。

其次,運動能培養「競技精神」,提升人們應對挫折的能力。所謂「競技精神」,就是在公平、公正的原則下發揮個人潛能,勝者不驕,敗者不餒。在剛開始運動時,人們往往很快便到達一個疲勞臨界點。此時,若能繼續堅持、突破自我,人們便能衝破臨界點,從而使身心更加放鬆。這種堅持不懈、超越自我的精神不正是戰勝挫折所需要的利器嗎?俗話說:「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。」每個人的境遇都不可能永遠一帆風順,偶遇困難和挫折才是人生的常態。於是,前人總結經驗,並告訴我們「鍥而不捨,金石可鏤」、「超越自我的過程,也是在不斷完善自我」……這種種精神品質都可以在堅持運動的過程中獲得。因此,運動是一帖對人生有莫大益處的良藥。

由此可見,運動除了能強健體魄外,還有助提升人們戰勝挫折的能力。然而, 有些人卻曲解了運動的真正意義,利用運動作為謀財致富的工具(如:足球賭博);有些報章為了吸引賭徒,甚至將體育版「革新」成「賭波」資料庫。如此下來,運動的原意豈非被玷污了?

總括而言,我們應盡力發揚體育運動中積極和有益的一面,而不能把它當作 搖錢樹。各位在報名成為健身中心會員,或登記收費電視體育頻道時,可會謹記 運動的意義?